

## 概要

###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150.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運用所得款項淨額。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因發行最多4,450,400股H股而收取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得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合共520,026,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5,72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90.83倍)的合共16,680份有效申請。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高於50倍但少於100倍，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17,174,4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加至22,89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4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得大幅超額認購。經計及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17,174,400股發售股份，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4,349,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6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110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而國際發售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H股。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新主要股東，且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 基石投資者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i) LAV Amber Limited、(ii)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iii) The Biotech Growth Trust PLC及(iv) 津聯卓睿投資有限公司各自已分別認購3,567,200股發售股份、6,917,000股發售股份、2,001,200股發售股份及3,567,200股發售股份，合共16,052,600股發售股份，合共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36%及(b)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約28.04%（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條及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同意允許本公司向LAV Amber Limited（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2019年4月20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4,450,4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7.8%），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4,450,400股H股，而該項超額分配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買入的H股、經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交收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分配結果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cansinotech.com](http://www.cansino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登載本公佈；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4月2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 <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 <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至2019年3月30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至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設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報章」）、本公司網站 [www.cansinotech.com](http://www.cansino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香港公開發售中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交電子申請以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該等申請人於指定領取時間內並無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透過普通郵遞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申請表格所述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可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倘該等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退款支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其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股款退款，將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存入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董事確認，公眾持有的股份總數的市值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8A.07條指定的最低要求。本公司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公眾流通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本公司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將擁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開始買賣H股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在(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才會於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H股為買賣單位，股份代號為6185。

##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150.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作以下用途：

- 約80%(或920.7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的核心產品以及本公司的產品線中其他主要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
  - 約45%(或517.9百萬港元)將用於未來兩至三年本公司的核心產品，即我們在研MCV的研發及商業化。
    - (i) 本公司預期將約5%(或57.5百萬港元)分配至本公司的在研MCV4及在研MCV2的研發，其中大部分將用於進行適用年齡為成人的進一步臨床試驗以及化學、生產和控制。其次，本公司預期將該等所得款項用作籌備提交新藥申請。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疫苗產品線—在研MCV—臨近商業化的在研疫苗」；及
    - (ii) 本公司預期將約40%(或460.4百萬港元)分配作籌備商業化，其中約62%將用於本公司的在研MCV4，約38%將用於本公司的在研MCV2。本公司的商業化活動將主要包括增聘商業化團隊成員、聘用地方業務合作夥伴以覆蓋低線城市及加強公眾認知，以及建立冷鏈物流供應商網絡。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建立並鞏固我們的商業化基礎設施」；

- 約20%(或230.2百萬港元)將用於未來三至五年本公司的在研DTcP的研發。其中約60%將用於我們嬰幼兒用在研DTcP及在研DTcP加強疫苗，約40%將用於我們青少年及成人用在研TdcP。本公司的研發活動將主要包括進行臨床試驗(包括化學、生產和控制)及籌備提交新藥申請。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疫苗產品線—在研DTcP疫苗」；及
- 約15%(或172.6百萬港元)將用於未來三至五年本公司的其他主要產品(即本公司的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在研PBPV及在研PCV13i)的研發。本公司預期將擬用作此用途的所得款項的約80%分配至本公司的在研PCV13i、該等所得款項的約13%分配至本公司的在研PBPV，以及該等所得款項的約7%分配至本公司的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本公司的研發活動將主要包括進行臨床試驗及化學、生產和控制。
- 約10%(或115.1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的臨床前在研疫苗的持續研發；
- 約10%(或115.1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將按比例予以調整。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因發行最多4,450,400股H股而收取所得款項淨額。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出現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2019年3月21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iii)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合共16,680份有效申請，合共認購520,026,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5,72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90.83倍。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合共認購520,026,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6,680份有效申請中，合共認購147,471,4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16,330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甲組中初步包括的2,862,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51.52倍，及合共認購372,55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350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乙組中初步包括的2,862,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30.15倍。

並無申請因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導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已識別並拒絕受理15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並無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 (即2,862,600股H股)的申請。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高於50倍但少於100倍，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合共17,174,4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加至22,89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40% (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得大幅超額認購。經計及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17,174,400股發售股份，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4,34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60% (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110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 (定義見上市規則) 的申請人 (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而國際發售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本公司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 (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 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H股。

## 基石投資者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如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如下：

	認購的 H股數目 (約整至最接 近的200股 H股完整 買賣單位)	佔全球發售 下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LAV Amber Limited	3,567,200	6.23%	1.63%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	6,917,000	12.08%	3.17%
The Biotech Growth Trust PLC	2,001,200	3.50%	0.92%
津聯卓睿投資有限公司	3,567,200	6.23%	1.63%
<b>總計</b>	<b>16,052,600</b>	<b>28.04%</b>	<b>7.36%</b>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條及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同意允許本公司向LAV Amber Limited（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除LAV Amber Limited外，就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非本公司現有股東，且乃作出獨立投資決定。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而基石投資者除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外將不會購買全球發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會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繳足H股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除(i)林亮先生於2013年8月6日由LAV提名並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LAV為本公司現有股東外，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亦將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在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擁有任何優先權。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禁售期」），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轉讓予其任何受有關基石投資者的相同責任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的全資附屬公司等若干少數情況則除外。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2019年4月20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4,450,4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7.8%），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4,450,400股H股，而該項超額分配將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入的H股、經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遞延交收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根據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股份總數中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	6,137	200股股份	100.00%
400	1,440	200股股份另加1,440名申請人中的45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51.56%
600	2,146	200股股份另加2,146名申請人中的107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35.00%
800	479	200股股份另加479名申請人中的38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6.98%
1,000	1,108	200股股份另加1,108名申請人中的135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2.44%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股份總數中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1,200	105	200股股份另加105名申請人中的2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0.00%
1,400	65	200股股份另加65名申請人中的17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8.02%
1,600	56	200股股份另加56名申請人中的16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6.07%
1,800	177	200股股份另加177名申請人中的54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4.50%
2,000	1,308	200股股份另加1,308名申請人中的536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4.10%
3,000	237	400股股份	13.33%
4,000	201	400股股份另加201名申請人中的84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2.09%
5,000	225	600股股份	12.00%
6,000	118	600股股份另加118名申請人中的53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1.50%
7,000	54	800股股份	11.43%
8,000	84	800股股份另加84名申請人中的40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1.19%
9,000	290	1,000股股份	11.11%
10,000	432	1,000股股份另加432名申請人中的15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0.70%
20,000	377	1,600股股份	8.00%
30,000	198	2,200股股份	7.33%
40,000	154	2,800股股份	7.00%
50,000	137	3,400股股份	6.80%
60,000	57	4,000股股份	6.67%
70,000	57	4,600股股份	6.57%
80,000	72	5,200股股份	6.50%
90,000	54	5,800股股份	6.44%
100,000	286	6,400股股份	6.40%
200,000	276	8,800股股份	4.40%
	<u>16,330</u>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所申請的股份總數中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300,000	109	11,400股股份	3.80%
400,000	24	14,600股股份	3.65%
500,000	23	17,400股股份	3.48%
600,000	14	20,400股股份	3.40%
700,000	13	23,400股股份	3.34%
800,000	9	26,400股股份	3.30%
900,000	13	29,400股股份	3.27%
1,000,000	43	32,400股股份	3.24%
1,500,000	26	45,400股股份	3.03%
2,000,000	17	58,400股股份	2.92%
2,500,000	7	71,400股股份	2.86%
2,862,600	52	80,400股股份	2.81%
<u>350</u>			

香港公開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2,89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40%。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4,34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60%。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cansinotech.com](http://www.cansino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登載本公佈；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4月2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 <http://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 <http://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至2019年3月30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至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在下列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設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上環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244-248號 東協商業大廈地下1-4號舖
	北角英皇中心分行	香港北角英皇道193-209號
九龍	馬頭角道分行	九龍土瓜灣馬頭角道39-45號
	油麻地分行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新界	元朗分行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102-108號

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在報章及本公司網站 [www.cansinotech.com](http://www.cansino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香港公開發售中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